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900935）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 料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目录

目 录	页 码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6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就有关会议须知通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为了及时、准确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合法的委托代理人所代表的股份数，请登记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以及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在会议开始前 20 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需携带以下证件和文件：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

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本次会议的会议程序及服务事宜。

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同时需遵守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公司股东大会秘书处将采取相应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与会股东如要发言，请在本次会议开始后 10 分钟，填写《发言申请登记表》，经本次会议主持人同意，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按登记时间的先后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每人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人数不超过 10 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针对股东提问进行统一回答。

议案表决时，不安排股东发言。

本次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对表决票上所列表决事项进行表决时，可以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只能选择其一，多填、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本次会议由三名监票人(会议见证律师、一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

事) 进行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布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决议,并由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2014年12月19日（周五）上午9:30时

会议地点：上海青松城大酒店三楼黄山厅（上海市东安路8号）

会议召集人：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李建勇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法律见证：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1、主持人通报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委托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总数，宣布会议开始。

2、宣读议案。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备注：该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股东发言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5、股东（委托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投票。

6、会议休会，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票。

7、会议复会，宣布表决结果。

8、宣读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9、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0、主持人宣布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议案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 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受董事会委托，现向本次股东大会作“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竹园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发改环资〔2014〕101号）和上海市水务局《关于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相关问题批复意见的函》（沪水务〔2014〕1087号），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总投资 22.4 亿元，竹园一厂范围内的提标改造工程由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上海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施，新建工程部分和竹园二厂（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城投竹园污水处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运营主体）提标改造工程由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实施。

由于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城投”）系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公司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标的介绍

本次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是市政府为落实国家长江中下游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的要求进行的整个竹

园片区 220 万立方米/日规模的总体提标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 22.4 亿元，新增用地约 12.82 公顷，根据排水公司编制的《上海市竹园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投资 19.9 亿元）、竹园一厂改造部分（2.5 亿元），工程项目须在 2015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

本次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主要内容：

新建 220 万立方米/日的污水前处理设施，包括新建粗格栅及进水泵房、配水井、曝气沉砂池、AAO 生物反应池、鼓风机房、污泥外回流泵房、污泥调蓄池、污泥脱水机房及料仓、加药间及药库、生物除臭设施、总变电所、高配间及 1#变电所、监控中心、系统联通箱涵等，以及配套的电气、自控、在线监测、环保、厂内道路、绿化等设施。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规模为 50 万立方米/日，包括改造曝气沉砂池、AO 生物反应池、改造紫外线消毒渠、新增加药间及药库、对生物反应池增设除臭设施、改造相关电气、自控等设备。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多段式 AAO+化学除磷处理工艺，污泥处理采用浓缩脱水处理工艺，除臭采用生物滤池法工艺，尾水消毒采用强化紫外线消毒工艺。

二、关联方简介

名称：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注册资本：500 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耀

经营范围：城市建设投资，项目投资，参股经营，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和装饰材料，设备贸易，实业投资。

三、关于公司是否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

根据排水公司编制的《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本次提标改造工程总投资为 22.4 亿元，其中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 19.9 亿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总资产为 18.7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74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1.38 亿元，仅凭公司自有资金无法满足该项目的建设要求。另外，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且 B 股市场目前无法通过权益性方式进行融资，因此若由本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该项目，较为单一的债务性融资方式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增加财务成本的压力，项目建设的融资成本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

因此，考虑到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状况、资产负债率和 B 股公司的融资手段，预计在短期内难以筹集项目资本金，按照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 2015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有很大难度。

基于上述情况，本公司决定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中对于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的规划用地范围、工艺方案和处理设施设备均相对独立。本公司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与竹园二厂改造部分的优先选择权，不会对竹园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该项议案提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